

正 本

檔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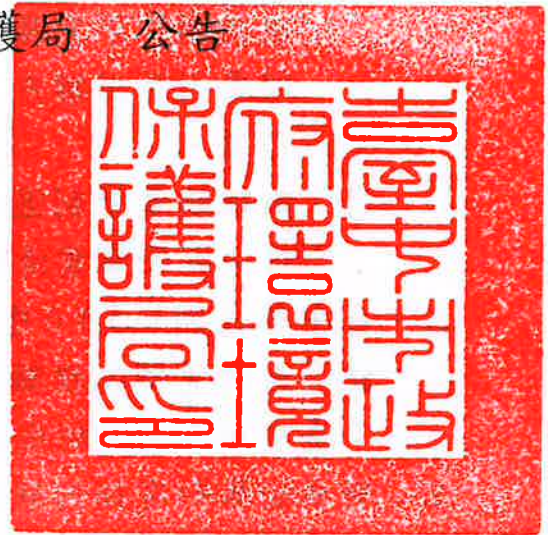
保存年限：

## 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8月4日

發文字號：中市環水字第11500944101號

附件：



主旨：公告本局委託「台灣曼寧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辦理「115年臺中市水污染總量管制推動及追蹤計畫」。

依據：

- 一、水污染防治法第4、26條。
- 二、水污染防治法施行細則第12條。
- 三、行政程序法第16條第1項及第2項。

公告事項：

一、委託「台灣曼寧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辦理下列事項：

(一)總量管制建議推動水體實施方案研擬與可行性評估

- 1、辦理轄內總量管制建議推動水體之環境背景資料蒐集及分析。
- 2、辦理轄內總量管制建議推動水體河川、支流排水、污染源之水質水量補充調查作業。
- 3、辦理轄內總量管制建議推動水體污染排放量現況調查分析及事業現場查核作業。
- 4、辦理總量管制政策及污染防治相關會議。

(二)辦理本市既設總量管制區實施成效追蹤

- 1、辦理本市已公告廢厝園圳廢（污）水排放總量管制區範圍承受水體之水質檢測分析。
- 2、辦理本市已公告總量管制區內及附近區域或本局指定區

域之列管事業及污水下水道系統（含農田水利署臺中管理處列管搭排戶）事業現場查核、廠區四周巡查及採樣作業。

3、辦理總量管制區或本局指定高污染潛勢圳路水體區域周邊未列管事業清查作業。

二、自中華民國115年6月16日起至115年12月31日止，依規定委託「台灣曼寧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該公司所在地：臺中市西屯區何成里大墩十九街186號3樓之1。

三、對本公告如有任何疑問，請洽本局水質及土壤保護科，地址：臺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588號，電話04-22289111分機66305。

局長 吳盛忠